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年龙岗区水务工程平湖街道暗涵整治项目部
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公开谈判采购函

项目编号：PC-0115-26J5-FG0289

受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公开谈判采购方式组织2021年龙岗区水务工程平湖街道暗涵整治项目部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请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

一、采购货物一览表

1、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15	m ³	1500	送货到工地现场
2	商品混凝土	C20	m ³	397.5	送货到工地现场
3	商品混凝土	C25	m ³	397.5	送货到工地现场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³	792.5	送货到工地现场
5	商品混凝土	C35	m ³	3007.5	送货到工地现场
6	商品混凝土	C40	m ³	405	送货到工地现场
	合 计			6500	

注：以上采购数量仅为参考数量，实际需求与采购数量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为根据工程需要经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品种和数量，若因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供货范围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2021年龙岗区水务工程平湖街道暗涵整治项目部，收货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2021年龙岗区水务工程平湖街道暗涵整治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二、采购要求

1、交货时间

2026年10月

2、交货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2021年龙岗区水务工程平湖街道暗涵整治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或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行业及厂标）及招标文件要求。供方提供的预拌混凝土必须满足设计图纸要求并且需要材料原材料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要求材料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可靠、稳定。

（1）满足《预拌混凝土》（GB/T 14902-2012）标准要求；

（2）混凝土所用原材料符合《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23）、《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52-2006）、《混凝土外加剂》（GB 8076-2008）、《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GB/T1596-2017）的要求；

（3）混凝土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满足《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 50164-2011）；

（4）强度试验结果评定以《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 50107-2010）为准；

（5）混凝土泵送满足《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范》（JGJ/T 10-2011）要求。

4、验收与计量方式

4.1 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必须随车提供由乙方签发的《混凝土送货单》作为交货依据（每次浇筑第一车还须带本次浇筑混凝土的配比单），能够准确地反映运输车号、混凝土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使用部位、发货时间、到工地时间及卸货时间等信息；

4.2 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试验员、材料员与乙方代表共同验收，并在监理见证下进行坍落度检测，合格后制作混凝土试件，进行强度及耐久性检测；

4.3 若发现送货单系伪造的，或者坍落度不合格的混凝土，甲方不予接收，一律做退场处理；或如有质量、数量、规格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调换或补偿，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4 计量方式：材料到场后，以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

5、供货要求

供应商应在接到需求通知时安排货物配送；报价必须以公司名义报价；报价须含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运费（须在报价单标明税率）；报价文件须标清规格、联系方式；出具本单位的营业资质等资料，货物出厂时随车携带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质量证明书，货物验收为工地现场验收。

6、结算及付款方式

6.1 本合同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凭甲方出具或签字的货物验收合格单据在每月的5日前与甲方人员办理结算挂账。当月结算办理完成且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在次月底前向卖方支付当期货款的95%，剩余当期货款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结算办理时予以暂扣，质保期为12个月。质量保证金在办理最后一批结算12个月后支付，买方扣除应扣款项后无息退还。

6.2 支付方式

买方付款采用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电子凭证、电建融信和供应链金融票据等方式进行付款，票据贴息费用由卖方承担。

6.3 逾期付款约定

若因买方资金紧张，导致不能按照约定期限付款的，卖方应充分理解并给予6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违约且不计息。若宽限期届满后，买方仍不能付款的，按照一年期LPR（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卖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且逾期利息不超过逾期金额的5%。除此之外，买方无须向卖方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6.4 卖方在签订合同时，应对运输路线、道路状况等勘查了解，所有风险及影响因素在卖方单价中已充分考虑，不得以上述原因等为由提出单价调整和索赔，否则买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7、发票要求

7.1 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一票制，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卖方根据买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通知书要求的内容开票，卖方必须保证发票上购买人名称、税号、地址、设备数量、规格型号、单位和金额等信息准确无误。

7.2 卖方应遵照双方真实的交易行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开票信息与实际交易信息完全一致，并保证发票的合法性。如果因为卖方出具的发票信息错误或出具虚假发票、虚开发票，导致买方不能通过税控系统认证的，卖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

7.3 已交货且未结算设备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卖方办理货款结算前交付买方指定人员。

8、报价

(1) 综合单价：P=D+E。P为综合采购单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出厂价、包装费、装车费、检实验费、运杂（输）费、站台费、仓储费、保险费、配送费、设备费及售后服务费、利润、税费及配送等指定交货地点前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的卸车由乙方罐车自卸。

(2) 基准价：D为招标采购时参照的基准价。基准价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价格信息 造价指数 《价格信息》下载				
材料分类	清除已选择	期数：2026年8月价格信息	请输入材料名称或规格型号	编者声明
2026年8月价格信息				
说明：1.泵送预拌混凝土价格不包括泵送费，泵送费另按《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中的有关子目计算；2.预拌混凝土坍落度按国家现行施工规范执行；3.湿拌砂浆价格对应的存放时间为8-12小时；4.普通沥青混凝土AC-10~16、AK-13~16、改性沥青混凝土SBSAC-10~16：1m³(压实方)≈2.38t；5.普通沥青混凝土AC-20~30、AM-25~30、改性沥青混凝土SBSAC-20~25：1m³(压实方)≈2.37t。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含税价(元)
1	普通预拌混凝土	C10,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373.83
2	普通预拌混凝土	C15,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375.87
3	普通预拌混凝土	C20,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01.07
4	普通预拌混凝土	C25,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09.36
5	普通预拌混凝土	C30,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24.83
6	普通预拌混凝土	C35,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45.94
7	普通预拌混凝土	C40,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59.80
8	普通预拌混凝土	C45,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71.22
9	普通预拌混凝土	C50,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497.18
10	普通预拌混凝土	C55,骨料最大粒径31.5	m³	502.48
共51条数据, 第1页/共6页 转到 2 页				

建设局 (<http://zjj.sz.gov.cn/szcost/zjxx/jgxx/>) 发布的相应规格商品混凝土的价格。竞标响应时以该网发布的2026年8月价格为基准进行报价，合同执行期间供应商以该网站发布的供货当月价格为基准计算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与塌落度无关。无空载费，最少单车发料为2.5方；可以拼车发料两个施工点。**

(3) 固定浮动率: 指竞标响应人结合自身企业实际及本竞标项目特点在信息价格基础上报出的固定浮动比例(%)，上浮为正值(+)，下浮为负值(-)。合同执行期间，固定浮动率为供需双方确定结算单价的基础数据，不作调整。

本次报价为含税综合单价，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费、税费等所有费用。货物单价为含税价(含增值税)，已包含完成全部内容涉及的风险和费用。

8、成交确定原则

采购人根据竞价人报价及配置确定成交人。

三、报价人资质要求

1、报价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2、报价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本次竞价不接受联合体竞价。

4、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的竞价人，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竞价人注册。完成注册的竞价人，请于**2026年 9月 29 日 17:00**(北京时间，下同)前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竞价文件，竞价文件免费提供。线下不予受理。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年9月30日 12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报价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竞价文件。

（1）本次竞价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报价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报价人在线进行操作。报价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报价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报价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报价人自行承担后果。开标由“采购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报价文件进行解密，报价人及时关注开标结果。

（2）各报价人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报价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报价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报价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电子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报价文件的报价人。

3、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https://bid.powerchina.cn/help>，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管理部/
采购中心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二路6号

邮 编：710068

联 系 人：王女士/何先生（平台审核）029-33417167/029-88758178

项 目 部：马先生 18894224548

六、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9-89502500-8136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029-89502597-8369，邮箱：
15shebei@sina.com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